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校外教學活動申請表

103 年 1 月 7 日版

活動主題				配合課程	
申請教師簽名				班級	
				人數	
活動日期					
活動地點					請將活動計畫書及參與學生名單附於本申請表後
交通方式					
經費申請項目	經費名稱	數量	單價(元)	總額(元)	說明
實報實銷					
其他申請事項					
本表主辦單位		本表會辦單位		主計室	校長
教學組	教務主任	生活輔導組	人事室		
		庶務組	總務處		

1. 請於活動前一星期申請。如需發文至參訪單位，請務必於活動日前三個星期申請，並將活動計畫書寄至 teach@gm.tnfsn.tn.edu.tw
2. 若活動於假日進行，請另附上參加人員平安保險資料，保險費由被保人付款。
3. 學生校外教學活動請務必由教師陪同，並請注意學生安全。
4. 本表等同學生公假單，教師公假請另依人事規範辦理。

附錄_高優經費_教學活動簡要計畫書

一、 活動名稱

